

企业牵头承担国家科技项目配套补贴政策公众指南表

政策名称	企业牵头承担国家科技项目配套补贴
支持标准	对企业牵头承担的国家科技创新2030-重大项目、国家科技重大专项、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国家外国专家项目，给予国家拨付资金最高50%、单个项目最高500万元支持。
适用对象	在武汉市行政区域注册的企业，且同时满足：1.牵头承担近3年（以项目或课题编号为准）立项的国家科技创新2030-重大项目、国家科技重大专项、国家重点研发计划（不含科技助力经济2020专项）、国家外国专家项目。2.上年度有以上四类项目国家拨付经费到账。
办理流程	1.市科技局发布申报通知； 2.企业登陆武汉市科技局网上办事大厅（ http://59.172.24.135:81/login?type=1 ），在线申报； 3.企业将纸质版申报材料送达或快递至申报通知中指定地点和人员； 4.市科技局组织审核； 5.市科技局会议审议； 6.向社会公示； 7.拨付补贴资金。
受理/咨询部门	市科技局发展规划处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吴军军 65692138
政策依据	《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武汉市进一步加快创新发展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武政规〔2022〕5号）
备注	